**承德市信用协会**

**单位会员信用承诺书**

为促进承德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，营造良好信用环境，树立信用意识，加强企业自律，做为承德市信用协会会员单位，本企业自愿做出以下承诺：

一、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。

二、加强财务管理，依法及时纳税，不偷税不漏税。

三、加强质量管理，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，不制假售假，不虚假宣传，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。

四、加强合同管理，严格履行合同，不违约毁约，不恶意逃债，依法解决合同纠纷。

五、加强安全生产管理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，杜绝事故发生。

六、树立环保意识，遵守环保法规，污染物达标排放。

七、按时支付员工工资，缴纳社保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。

八、及时合规披露企业信息，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公众、新闻舆论监督，积极履行社会责任。

九、发生违法失信行为，依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接受行政执法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、约束和惩戒，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十、本企业法定代表人已认真阅读了上述承诺，并向本企业员工作了宣传教育，保证履行承诺，并同意向社会公开。如有违反，自愿接受政府相关机构和承德市信用协会的联合惩戒。

承诺单位名称：（加盖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年 月 日

本承诺书一式两份，一份交由承德市信用协会存档，一份由企业保管。

最终解释权归承德市信用协会。